

論上古漢語中的繫詞*

周 法 高

本文所謂「上古」指殷（盤庚遷殷以後）、周、秦、漢時代（約公元前 1300 年至公元後 200 年）。所謂「繫詞」指放在判斷句中主語和表語之間具有聯繫作用的詞（有時也可以不要主語）。

殷代甲骨文、殷及西周金文、書經和詩經中，有表肯定的繫詞「唯」（甲骨文作「隹」、「𠄎」、「𠄎」；金文作「隹」、「唯」；書經作「惟」，偶然也作「惠」；詩經作「維」），表否定的繫詞「非」（詩經作「匪」）。到了東周列國時代，左傳、國語、論語及諸子等書中，出現了準繫詞「爲」、「乃」、「卽」等。到了戰國末期，出現了繫詞「是」，西漢的文獻中還很少見，東漢時較爲多見。

繫詞「是」可能由指示代詞「是」逐漸演變而成，而表否定的繫詞「非」可能是「不唯」的合音。爲什麼指示代詞「此」不演變爲繫詞呢？一者因爲「此」出現的頻率比較少，例如甲骨文和殷及西周金文和論語等都未見「此」字，書經中也相當少。二者因爲「是非」連文（解作「對」或（和）「錯」），已經很常見的緣故。

壹、論判斷句

我在中國古代語法：造句編第一章第二節說：

中國語中通行的「句型」(Sentence-types) 有兩種：判斷句和說明句。

主語部位和謂語部份的關係，如爲相等的關係，即 $A=B$ ，我們叫牠作「判斷

* R. R. K. Hartmann and F. C. Stork: *Dictionary of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1973 (黃長著等譯作 語言與語言學詞典, 1981) 說：

COPULA 繫詞 指 be (是)、seem (似乎是)、become (成爲)、look (看上去) 等這類連接主語 (Subject) 和補語 (Complement) 的動詞 (Verb)。如 He is a teacher (他是個教員)；The policeman seemed not at all satisfied (警察看來一點也不滿意)；It got worse and worse (這事愈來愈糟) 等句子中的繫詞。可替換述語：copulative verb (連繫動詞)，linking verb (連繫動詞)，equational verb (等式動詞)，catenative verb (連接動詞)，connector (連繫動詞)。(4.1, 4.2, 8.23) (譯本 p. 83)

句」(determinative sentence)¹ (當然所謂「相等」，是語法上的相等，並不是邏輯上的相等)。……

從記號的有無來分，可以有下列四式（這種記號在這裏用 P 來代表）

a. A || B:

君子之德 || 風；小人之德 || 草。（論語顏淵）

b. A || B_P:

君子之德 || 風也；小人之德 || 草也。（孟子滕文公上）

c. A_P || B:

虎者 || 戾蟲；人者 || 甘餌。（戰國策秦策二）

d. A_P || B_P:

庠者 || 養也；校者 || 教也；序者 || 射也。（孟子滕文公上）（造句編 pp. 6-7）

我們把上述諸例中的「者」和「也」叫做語末助詞 (final particles)，「君子之德」、「小人之德」、「虎」、「人」、「庠」、「校」、「序」叫做判斷句的主語，把「風」、「草」、「戾蟲」、「甘餌」、「養」、「教」、「射」叫做判斷句的表語 (determinators)。以上諸例中的「者」附屬於判斷句的主語作為記號，「也」附屬於判斷句的表語作為記號。在古代漢語中，好多判斷句都是用「……（者），……也」的型式構成的。

另一種構成判斷句的方法是：在主語和表語之間加一個連繫的記號，叫做繫詞 (copula)。例如：

仁，內也；非外也。義，外也；非內也。（孟子告子上）

凡是表示否定的判斷句，在表語前面就加上一個表示否定的繫詞「非」或「匪」，相當於現代口語中的「不是」。

在殷代的甲骨文和西周的金文中沒有語末助詞「者」和「也」，書經沒有「也」，少見「者」字，沒有辦法用「……者，……也」的型式來表示判斷句，所以除了表否定的判斷句用「非」而外，表肯定的判斷句往往用「唯」作繫詞。這個「唯」字，金

1 「判斷句」又稱「名句」或「名詞句」(nominal sentence)，或稱「等句」(equational sentence，見 Leonard Bloomfield, *Language*, 1933, pp. 173, 260)。

文中常用；甲骨文作「隹」（金文也有用「隹」的），有時作「𠂔」或「𠂔」，書經作「惟」，也偶有作「惠」的；詩經作「維」。現在一律用「唯」來包括它們。其用法詳見第二節。列國時代有若干準繫詞出現。繫詞「是」出現於戰國末。

王力認為：「……者，……也」式的判斷句裏，「也」不能算是繫詞，他在中國文法中的繫詞（清華學報 12 卷 1 期，1937）一文說：

這種「也」字只是幫助語氣，並沒有繫詞的性質。（龍蟲並雕齋文集，1980，p. 257）

我覺得王氏把「……者，……也」的句式不認為是繫詞而認為是語末助詞，這是正確的。王文又說：

無繫詞的語句幾乎可說是文章的正宗，所以後世的口語裏雖有了繫詞，而所謂「古文派」的作品裏，仍舊不大肯用它；數千年來，「名句」（nominal sentence）裏不用繫詞，仍是最常見的事實。（前引書 pp. 257-258）

這就是因為有了「也」字來表示判斷句的緣故。

本文所謂「上古」，指殷（盤庚遷殷以後）、周、秦、漢時代（約 1300B. C. - 200A. D.）。殷到東周初為上古前期（約 1300-600B. C.），東周初到秦末為上古中期（約 600B. C. - 200A. D.）。（參拙著 “Stag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Paper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and Epigraphy*, pp. 1-2）

貳、論甲、金文、書經、詩經中的繫詞「唯」和「非」及其他

唐蘭說：

余謂早期卜辭用𠂔字，後期卜辭用𠂔字。……𠂔或𠂔之得為語詞者，𠂔古讀當如惠，故金文多以𠂔為惠，而惠從𠂔聲。惠字古用為語辭，左傳襄二十六年「寺人惠牆伊戾」服注：「惠、伊皆發聲。」其義當與惟字同。書洛誥云：「予不惟若茲多誥」，多方「予不惟多誥」，君奭云「予不惠若茲多誥」、句例全同，不惠即不惟也。僞孔傳訓為不順，江聲讀為不慧，俱失之。今人楊筠如尚書覈誥謂惠疑當作惟，又引左傳服注，謂「古書惟與伊同用為發聲，不見惠字，則惠亦惟之假也。」（覈誥九六）洛誥曰：「惠篤敘無有違自疾」，楊

氏亦云惠與惟聲近相通，而謂左傳之惠亦當爲惟（覈詁八五）。按楊氏讀惠爲惟，甚是；其謂惠爲惟之假則誤。語詞豈有正字？作惠作惟，同是假借，寧有更假惠爲惟哉？……知車與惠同讀若惟，則見於千百卜辭中之車若車字，罔不迎刃而解。……然則「車牛」「車羊」者，詩之「維牛維羊」也。「車物」者，詩之「維物」也。卜辭以「車羴」「車物」與「其牢」對，正猶詩之以「九十其羴」與「三十維物」爲對矣。（天壤閣藏甲骨文字考釋 32-34 頁）唐氏認爲殷代甲骨文中「車」、「車」和「唯」相通，是正確的；在書經中，唐氏根據楊筠如的說法而略加修正，也是對的。

陳夢家殷墟卜辭綜述第三章「文法」第五節「動詞」下認爲「車」和「佳」是介詞，不過他所謂介詞同普通的介詞不同，大概是指引介的虛詞。他舉出：

車訃從——勿佳訃從。 (珠 182, 粹 1100)²

車王往伐邛——勿佳王往伐邛。 (前 4.31.3)

勿佳土方正。 (粹 1106)

王車北羌伐。 (前 4.37.1, 善 5246)

訃從冉冊，王从伐土方。 (續 3.10.2)

並且說：

一、二兩例都是貞卜一事的正反，正面的用「車」，反面的用「勿佳」。第一例是賓詞之先置，第二例是賓詞的不先置。第三、四兩例，反面的用「勿佳」，正面的用「車」，都是先置賓詞。第五例是另一種方式的先置，即附句中的主詞，在主句中作爲省略了的先置賓詞。（p. 102）

第一、五例中的「从（從）」是使動式，例如「王从伐土方」解作「王使訃從伐土方」，「勿佳訃從」解作「王不要使訃從」。第一、三、四例是由於賓語提前放在動詞前面，而在前面加「車」字，在文獻中仍舊沿用「唯（維、惟）」字。例如：

2 伊藤道治卜辭中「虛詞」之性格——以車與佳之用例爲中心（古文字研究第十二輯，1985, pp. 153-165）p. 57：

辛酉卜，殷貞，王從訃從？辛酉卜，殷貞，王勿從訃從？辛酉卜，殷貞，王車訃從？

辛酉卜，殷貞，王勿佳訃從？（丙編 14）

較陳書所引爲完備。本文別處也曾從伊藤文中轉引甲骨文例句。

寧王惟卜用，克綏受茲命；今天其相民，矧亦惟卜用。（書大誥）

我民迪小子，惟土物愛。（書酒誥）

有時在提前的賓語和述語中間加上「之」或「是」字，如：

惟耽樂之從。（書無逸）

哀哉爲猶，匪先民是程，匪大猶是經；維邇言是聽，維邇言是爭。（詩小雅小旻）

父母唯其疾之憂。（論語爲政）

陳書的第二例，「由」放在主語前面，也有加重語氣的功用，和現代的繫詞「是」相似；例如：「是誰來了？是他來了。」（比較「誰來了？他來了。」在金文、書經、詩經中不乏其例：

隹王來征人方。（前編 2.15.3）

辛亥卜，殷貞，勿隹王往伐呂方。（後編上 16.12）

唯天（將）集屺命，亦唯先正瓘辭（襄×）屺辟。（毛公鼎）據大系考釋頁134。

維予小子，不聰敬止。（詩周頌敬之）

「唯」又可以放在判斷句的主語和表語中間（或是省略主語），相當於後代的繫詞「是」。

余唯末少（小）子，余非敢寧忘。（蔡侯鐘）郭氏文史論集 p. 299 讀「唯」爲「雖」，非是。

予惟小子，不敢替上帝命。（書大誥）

厥草惟夭，厥木惟喬，厥土惟塗泥，厥田惟下下。（書禹貢）

吉夢維何？維熊維羆，維虺維蛇。（詩小雅斯干）

在甲骨、金文中，「唯」時常用來放在時間詞前面，也是一種判斷句式，不過不是用來作主要子句（main clause）吧了。甲骨文之例如：

癸酉卜，殷貞，雀由今日攷？癸酉卜，殷貞，雀子翌甲戌攷？（丙編 2.63）此

條第二例用「于」。王田曰：觀其出，其隹丁。丁不出，其虫疾。（存附一）

在金文中仍然沿用，在金文詁林中「唯」字條下佔很大的百分比，如：

唯三月丁卯，師旂眾僕不從王征于方。（師旂鼎）在拙著金文零釋（1951）中的師旂鼎考釋裏，語譯作「是三月裏丁卯的一天，師旂的一羣臣僕不跟隨君王去征伐于方」，就已經把「唯」字譯成「是」字了。

甲骨文中「唯」時常放在用來祭祀的牲畜前面，也是一種省略主語的判斷句式，例如：

乙未卜，御于妣辛，妣癸？甶豕？甶羊？乙未卜，甶豕？（丙編 92）語譯作：「乙未日占卜，對妣辛還是妣癸舉行御祭？用的是公豬？是羊？乙未日占卜，用的是母豬？」

甶羊，又正？甶牛，又正？甶一牛用？甶二牛用？甶三牛用？（粹 596）大意是：「用的是羊？是牛？用的是一頭牛？是兩頭牛？是三頭牛？」

在詩經中還可以找到類似的例子，如：

我將我享，維羊維牛。（詩周頌我將）

有時「唯」放在述語前面，具有加重語氣的作用。（比較現代：「我要吃飯，我是要吃飯。」）

辛未卜，殷，王甶虫報酹于王亥？辛未卜，殷，今來甲戌酹于亥？（丙編 116）
既令女（汝）更乃且（祖）考嗣小輔，今余佳（唯）嚳豪乃令（命），令（命）女（汝）嗣乃且（祖）舊官小輔眾鼓鐘。（師簋）

遲任有言曰：人惟求舊，器非求舊，惟新。（書盤庚上）

周雖舊邦，其命維新。（詩大雅文王）語譯作：「周雖然是舊國，它的天命是新的。」「新」是形容詞。

王力中國文法中的繫詞一文說：

在先秦的史料中，肯定的句子，主格與表明語之間沒有繫詞，乃是最常見的事實。如果我們以少見的事實為例外，那麼，我們儘可以說有繫詞的是例外了。大概我們越往上古追溯，則越發少見繫詞的痕跡，這種現象自然使我們傾向於相信最古的中國語的肯定語句裏是不用繫詞的，尚書、儀禮諸書裏，有些「惟」字，乍看起來，很像是繫詞：

厥土惟塗泥，厥田惟下下，厥賦下上。（書禹貢）

醴辭曰：甘醴惟厚，嘉薦令芳。（儀禮士冠禮）

我們會猜想「惟」就是「爲」，「惟」與「爲」爲古今字；晉書司馬勣傳正作「厥土爲塗泥」，更令人覺得這話不錯了。然而我們如果從古音上考求，上古的「惟」字與「爲」字卻不能通用。「惟」字屬於喻母四等，在上古是「舌音」或「齒音」字，「爲」字屬於喻母三等，在上古是「牙音」字，牙與舌齒，並非雙聲；「惟」字古音屬脂部，「爲」字古音屬歌部，也不是疊韻。我想「惟」字並不是動詞，只是一種幫助語氣的虛字，與臯陶謨「惟帝其難之」，洪範「惟十有三祀」的「惟」字性質很相似，不過一在句首，一在句中罷了。

（龍蟲並雕齋文集第一冊 pp. 255-256）³

王力似乎不承認「唯」是繫詞。他這種觀點是錯誤的。可是他認為準繫詞「爲」本來

3 潘允中漢語語法史概要

「惟」訓爲「爲」乃至認爲「惟」、「爲」相通，這是其來有自的。但現在有些專家學者堅決否認「惟」、「爲」可以相通，理由是：上古「惟」屬餘母脂部字，「爲」屬匣母歌部字，前者屬喻四，後者屬喻三，兩者在上古不相通；這早已爲前人所論證（曾運乾即其代表）。這似乎已成定論，應毋庸議，筆者亦無意去否定這個定論。不過，語言是一種複雜的社會現象，特別是上古前期的漢語，由於年代久遠、文獻不足，人們現在所知道的，充其量只能說大抵如此，恐怕還不可遽下斷語，絕無例外。鑒于上述歷史事實，筆者淺見，認爲從造字時期看，喻四和喻三字，即餘母與匣母字，未必一開始就是毫不相關的罷。例如：「惟」從「隹」得聲，上古自屬喻四字；但從「隹」的字還有「淮」，中古戶乖切，上古却匣母字。又「帷」字，中古消悲切，是于母脂三字，上古是和匣母同紐的。再舉一例「敷」，中古以灼切，是喻四字；但被諧的字，如「檄」，胡結切，上古屬匣母字。另一同切字「覈」，也是這樣。被「敷」所諧的「檄」，中古胡狄切，上古也是匣母字。從這些事實看，「惟」、「爲」在上古的音義關係，似未可完全否定，正因如此，所以「爲」後來才能取代「惟」字充當準系詞。語言文字是漸變的，漸變本身也有一個過程。它在變化的萌芽階段，不可能用例一下子就上千上百；否則便說什麼「例不十，法不立」，硬給它一個否定。（p. 191）

按殷代甲骨文中「𠂔」（惠）和「唯」可以通用，書經有作「惠」者，爲古音脂部字，廣韻隸聲韻匣紐；可見「唯」可以和喉牙音字相通。我曾擬構喻四有兩個來源：和舌頭音相通者，古音爲 *r-；和喉牙音相通者，古音爲 *ʁr-，例如見紐「姜」從喻四「羊」字得聲，喻四「欲」字從見紐「谷」字得聲；又如匣紐「惠」和喻四「唯」相通，皆是其例。至於「爲」隸古音歌部，和脂部雖然不相近，可是詩經「匪」可以通「彼」（見經傳釋詞卷十「匪」字條），「匪」隸古音微部（王力從脂部分出）；「彼」隸古音歌部，也未嘗絕不相通。

是個動詞，而「唯」則否，這一點卻是正確的。

詩經中除了繫詞「維」之外，還有繫詞「伊」：

其帶伊絲，其弁伊騏。（詩曹風鳴鳩）

何辜于天？我罪伊何？（詩小雅小弁）

不可畏也，伊可懷也。（詩豳風東山）

有皇上帝，伊誰云憎？（詩小雅正月）

我視謀猶，伊于胡底？（詩小雅小旻）

「伊」又可以和「匪」用在一句中，表示正反相對：

蓼蓼者莪，匪莪伊蒿。（詩小雅蓼莪）

匪怒伊教。（詩魯頌泮水）

以上參楊樹達詞詮卷七「伊」字條。

殷代甲骨文中「非」字，解作「不是」。

丁丑貞，旬又彘，非囡。（粹 1262）趙誠曰：『又用作有，彘，禍祟。囡，此用作災害之義。有彘，非囡，意思是禍祟而沒有速成災害。』（甲骨文虛詞探索，古文字研究第十五輯，1986，p. 283）𠄎雨非囡。（簠天 37）

有時「非」和「隹」正反相對：

癸酉貞，日夕又食，隹若？癸酉貞，日夕又食，非若？（雙古下 34）

在金文中也有同樣的用法：

今余非敢夢先公又（有）進退。（卯簋）

麻自今，出入專命于外，𠄎（厥）非先告父厝，父厝舍命，母又（有）敢憇尊命於外。（毛公鼎）「厥非先告父厝」解作「如果不是先告訴父厝」。

班非敢覓，隹乍邵考爽，今曰大政。（班簋）此例「非」和「隹」對舉。

在文獻中更是出現得很多，姑舉書經、詩經為例：

非予自荒茲德，惟汝含德，不惕予一人。（書盤庚上）

非天庸釋有夏，非天庸釋有殷；乃惟爾辟以爾多方大淫圖天之命，厝有辭；乃惟有夏圖厥政，不集于享，天降時喪，有邦聞之；乃惟爾商後王逸厥逸，圖厥政，不蠲烝，天惟降時喪。（書多方）此例連用兩次「非」字，三次「乃惟」，

解作「不是……，而是……」。連用幾個排句，氣勢非凡。

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詩小雅北山）解作「沒有不是王的土地」、「沒有不是王的臣民」。

詩經又有「匪」字，是平聲「非」的上聲字。

我心匪石，不可轉也；我心匪席，不可卷也。（詩邶風柏舟）

匪兕匪虎，率彼曠野。（詩小雅何草不黃）

在詩經中，「匪」又可假爲「彼」，經傳釋詞卷十「匪」字條下云：

廣雅曰：「匪，彼也。」……定之方中曰：「匪直也人，秉心塞淵。」言彼正直之人，秉心塞淵也。匪風曰：「匪風發兮，匪車偈兮。」言彼風之動發發然，彼車之驅偈偈然也。

遠指代詞「彼（匪）」和近指代詞「是」都是上聲字，而「匪」是否定繫詞，「是」在後來是肯定繫詞，其聲調相同絕非偶然。按王力中國文法中的繫詞說：

聞一多先生對我說：「是」就是「此」，「非」就是「彼」（「非」「彼」雙聲）；古人以近指的事物爲「是」，以遠指的事物爲「非」。這樣說來，「彼是」的「是」與「是非」的「是」可認爲同一來源（龍蟲並雕齋文集 p. 275）

廣韻上聲紙韻：「是，承紙切。」也是上聲字。

叁、論繫詞「是」最早出現的時代兼論「非」可能是「不唯」的合音

王力在 1937 年發表了中國文法中的繫詞一文說：

「是」字最初被用爲繫詞，該是在六朝時代。不過六朝這一個時代太長，我至少該追究它在那一個朝代就有了繫詞的功用。……如果就已經發見的例子看來，該說是起於晉末以後（約當西曆第五世紀），因爲陶潛、劉義慶、沈約、顧歡、慧皎、范縝諸人都曾經用「是」字爲繫詞，但是，在沒有查遍六朝的書籍以前，我們還不敢斷定陶潛以前沒有人把「是」字當繫詞用。因此，爲比較妥當起見，我們仍舊願意暫時說是六朝。（龍蟲並雕齋文集 p. 280）

他所舉的例子如陶潛的桃花源記說：

問今是何世？乃不知有漢，無論魏晉。

周法高在 1953 年發表了中國語法札記（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24 本，pp. 197-281），伍、繫詞「是」的起源說：

我在後漢時翻譯的佛經當中，找到一些用「是」字做繫詞的例子……

問：何所是學？何所是事？其佛言：有怛薩阿竭署，是若學，是若事。（後漢支婁迦讖譯文殊師利問菩薩經）

時王子遙見道中有白物，即住車問旁人言：此白物是何等？答言：此是小兒。
（後漢安世高譯佛說棕女祇域因緣經）

並且說：

支婁迦讖和安世高都是後漢桓帝靈帝時（西元後二世紀）譯經的。他們的譯文都相當質樸，沒有什麼文飾。而在那時候，「是」字已經確切的作純粹的繫詞了。王力氏泛稱繫詞「是」起於六朝時代，已比後漢為遲；王氏所舉的例子，也只自晉末起，比我所舉的，更遲了二百多年。（重印於中國語言學論文集 p. 409）

較王力文提早了二、三百年左右。

洪誠氏在 1958 年發表了論南北朝以前漢語中的繫詞（語言研究第 2 期，pp. 1-22）一文，根據史記和穀梁傳的資料，把繫詞「是」的起源，提前到漢朝初年；又提出東漢初年的王充論衡曾大量使用繫詞「是」。可是王力氏在 1958 年出版漢語史稿修訂再版時說：

史記裏也有一些繫詞，如豫讓傳：「此必是豫讓也」，但是史記有經後人改動的地方，這類例子又少，為謹慎處理材料起見，未敢拿來作為證據。穀梁傳有不少繫詞「是」字，因此書年代未能考定，也不採用。但是，穀梁傳無論如何不是先秦時代的作品。（p. 354 註 1）

可是他不得不修正他的前說：

漢語真正繫詞的產生，大約在公元第一世紀前後，即西漢末年或東漢初葉。
（pp. 353-354）

並且舉例說：

余是所嫁婦人之父也。（死僞篇）

如以鬼非人也，則其信杜伯非也；如以鬼是死人，則其薄葬非也。（薄葬篇）
並加小註說：

就是論衡裏，繫詞「是」字還是可有可無的。論衡薄葬篇：「杜伯死人，如謂杜伯爲鬼，則夫死者審有知。」它並不說「杜伯是死人」。（p. 354）

裘錫圭在 1979 年發表了談談古文字資料對古漢語研究的重要性（中國語文 1979 年第 6 期，pp. 437-442）根據湖南長沙馬王堆墓葬發現的帛書彗星圖，把繫詞「是」的起源又提前到戰國後期。他說：

上面所舉的帛書是根據星辰、彗星、雲氣等天象判斷吉凶的一種占書。在一些彗星的圖象下分別注著「是是帚彗」、「是是竹彗」、「是是蒿彗」、「是是苦彗」等句子。這些句子裏的第二個「是」字顯然是繫詞，這幅占書是漢初人所抄錄的，從內容看，原書大概爲戰國後期的楚國人所著。由此可見，繫詞「是」大概在戰國後期就產生了。

潘允中在 1982 年出版了漢語語法史概要，第十三章「判斷句的發展」說

西漢初期之常用繫詞「是」，還可證以 1973 年底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帛書中的彗星圖裏幾條占文考釋（見文物 1978 年第 2 期席澤宗馬王堆漢墓帛書中的彗星圖一文）：

是是帚彗，有內兵，年大孰（熟）。

是是竹彗，人主有死者。

是是蒿彗，軍起，兵幾（饑）。

是是苦彗，天下兵起，若在外歸。

是是苦發彗，軍起，兵幾（饑）。

這裏所舉五例，句式相同，都是典型的判斷句，各句的「是是」，第一個「是」是近指代詞，當主語；第二個「是」即繫詞。「是是」即「此是」。按這個帛書是在公元前 168 年（漢文帝劉恆前元十二年）時埋在地下的。一個彗星圖，竟用了五個（除上述之例，尚有二處）繫詞「是」，可見當時使用繫詞的頻率之高。（p. 198）

從地下資料的發現，證實了繫詞「是」的使用當在戰國末期。

潘允中說：

在秦代和秦漢間典籍裏，「是」充當判斷句的繫詞的，已有一些用例。如：

齊桓與管仲謀伐莒，謀未發而聞國。……管仲曰：「國必有聖人也。」少

頃，東郭牙至。管仲曰：「此必是已！」（呂氏春秋重言）

蔡人不知其是陳君也，而殺之。（穀梁傳桓公六年）

何以知其是陳君也？（同上）

是齊侯與？齊侯也。何用見其是齊侯也？（又僖元年）

君若欲无禮，此是已！（晏子春秋內篇諫二）

以上各例的「是」，沒有一個能夠用指示代詞來解釋的……倘在較早的文獻裏，該一律用「爲」，這裏以「是」代「爲」是十分明顯的。不過值得注意的是穀梁傳著作的時代問題。從該書的語言風格看，它不可能是漢代的作品；但也不會與左傳同時，因為左傳時代的「是」，還沒有轉化爲像上例各例那樣的用法。看來，它成書於秦漢之際最爲可能。（漢語語法史概要，p. 193）

不過最早提出穀梁傳的資料者，應該是洪誠氏論南北朝以前漢語中的繫詞（1958）一文，而沒有被王力氏所採用，因為他認為「此書年代未能考定」，「無論如何不是先秦時代的作品」，潘氏的話也是對王氏而發。

無論如何，不管口語中怎樣盛行繫詞「是」，直到西漢司馬遷的史記中，只有寥寥可數的幾個例子。我在繫詞「是」的起源一條札記中，曾經討論過四條：

齊莊公出獵，有螳螂舉足將搏其輪。問其御曰：「此何蟲也？」御曰：「此是螳螂也。」（韓詩外傳卷八）案太平御覽卷九百四十六頁五（四部叢刊三編本）引，「此」下無「是」字。

頃之，襄子當出，豫讓伏於所當過之橋下。襄子至橋，馬驚。襄子曰：「此必是豫讓也。」使人問之，果豫讓也。（史記刺客列傳）戰國策趙策一缺「是」字。

竇太后好老子書，召轅固生問老子書。固曰：「此是家人言耳。」（史記儒林傳）瀧川資言考證：『漢書無「是」字，藝文類聚引史記亦無。』

商君亡至關下，欲舍客舍，客舍人不知其是商君也。（史記商君傳）末句譯爲

口語，當作「客舍的人不知道他是商君」，「是」可能是繫詞。但史記中其他好幾處類似的句子都沒有「是」字；例如史記呂后紀：『居數日，廼召孝惠帝觀人彘，孝惠見問，知其戚夫人，廼大哭。』（參造句編 p. 106）

政姊榮聞人有刺殺韓相者，賊不得，國不知其名姓，暴其屍而縣之千金。乃於邑曰：「其是吾弟與！」（史記刺客列傳）末句譯爲口語，當作「大概這是我的弟弟吧」。「其」爲擬議之詞，不能作獨立句的主語。（以上參中國語言學論文集 pp. 407-408）

潘允中前引書 p. 197 除了引用上述幾條外，還加引了下列幾條：

吾以爾是元子，早有立意。（漢高祖手敕太子，見古文苑卷十）

其友識之曰：「汝非豫讓邪？」曰：「我是也。」（史記刺客傳）

巫嫗弟子是女子也。（史記滑稽傳褚補）

龜者是天下之寶也。（史記龜策傳褚補）

大概也是洪誠文所引而不爲王力氏所採用的吧！

王力中國文法中的繫詞（1937）一文說

「非」與「匪」通，「匪」與「彼」通，均見於經傳釋詞；因此我們很容易聯想到「非」與「彼」也有相通的可能。聞一多先生「非」出於「彼」的說法，是很值得我們重視的。

茲舉詩經、易經「匪」訓「非」的例子如下：

我心匪鑒，不可以茹。（邶風柏舟）

我心匪石，不可轉也；我心匪席，不可捲也。（同上）……

而「非」字用爲繫詞者則僅有：

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小雅北山）……

在用途上，我們看不出「匪」與「非」的分別；只有一點極應注意，就是全部國風都不曾用一個「非」字，除了十翼不算外，全部易經也不曾用一個「非」字。凡該用「非」字的地方都用「匪」字，可見「匪」「非」乃是古今字了。大約較古的形式是「匪」，較後的形式是「非」，我們也不必在用途上找出它們的分別來了。〔原註：「聞一多先生云：非本飛字，故繫詞須加二作匪以別

於非；然匪乃匪本字，用爲繫詞亦是假借。」〕……

但是，如果我們認繫詞爲必須連繫主格與表詞兩項，那麼，「非」字應分爲兩類：第一類是純粹的繫詞，即具備兩項，或其中一項可認爲省略者；第二類是「準繫詞」，即不具備兩項，而近於副詞性者。若以上文所述「匪」字爲例，「我心匪石」的「匪」字是頗純粹的繫詞，因爲主格「我心」與表詞「石」兩項俱全；「匪我愆期，子無良媒」的「匪」字爲準繫詞，因爲它並不連繫兩項，只是否認某一件事實而已。……「非」字略等於現代的「不是」，但我們不該把它看爲「不是」的合體，換句話說就是不該認爲繫詞性之外再加副詞性。「非」是否定式的繫詞，是不可分析的單體。在中國文法史上，並非先有肯定式的繫詞「是」字，然後再加副詞性而成爲「非」字，像英文先有 *to be* 再有 *not to be*，法文先有 *être* 再有 *ne pas être*；卻是先有否定式的繫詞「非」（或「匪」字），一千年後，才從指示代名詞裏變出一個繫詞「是」字與它對立。（龍蟲並雕齋文集第一冊，pp. 295-297）

說到這裏，我們可以明白上古爲什麼既然沒有肯定式的繫詞，卻能有否定式的繫詞了。原來「非」字所賴以存在者，不是它的繫詞性，而是它的否定性。正面的話，用不著肯定詞已能顯示；反面的話，非加否定詞不能表示。「國亡」的反面，必須說「國不亡」；「孔子，賢人也」的反面，必須說「孔子非不賢之人」。但「孔子非不賢之人」的正面不必說成「孔子是賢人」，恰如「國不亡」的正面不必說成「國是亡」一樣。

假定中國上古沒有肯定式的繫詞「是」字，卻有否定式的「不是」，就可怪了。因爲「不是」裏頭的「是」字乃是真正的繫詞，有了正面的「是」，然後能生出反面的「不是」。

繫詞「是」字產生之後，同時也產生了反面的「不是」。我們應該特別注意：這「不」「是」二字是顯然分得開的兩個詞，一個是副詞，一個是繫詞，與「非」字之爲單體者絕對不同。「非」字並非「不是」的前身，單靠「非」字，永遠不會產生「不是」；「不是」只是「是」字反映出來的，只是被否定了的「是」，有了「是」然後有「不是」。「爲」與「是」不是古今字；「非」

與「不是」更不是古今字。最嚴格地說，我們可以把第二個結論改爲：

表明語爲名詞性者，在六朝以前，沒有真正的純粹的繫詞。（同上，pp. 313-314）

王氏在 1962 年 10 月在文後又加了一段「後記」，說：

這是二十多年以前的舊作。在今天看來，除了繫詞產生的時代應該提早到東漢（參看拙著漢語史稿中冊 354 頁）以外，其他論點基本上都是可以成立的。

「非」字應該肯定不算繫詞；這樣，東漢以前也就沒有真正繫詞了。

這大概是王氏出版漢語史論文集時所下的按語吧！修訂的漢語史稿（1958）曾經根據洪誠氏的批評把繫詞「是」的起源提早到東漢王充著論衡時。

根據高亨老子正詁（1944）六十章「非其鬼不神，其神不傷人；非其神不傷人，聖人亦不傷人」下註云：

按「其神不傷人」之神，宜讀爲神祇之神。「非」者蓋「不唯」二字之合音，若合「之於」或「之乎」而爲「諸」，合「之焉」而爲「旃」，合「而已」而爲「耳」，合「不律」而爲「筆」，合「終葵」而爲「椎」，合「扶搖」而爲「飄」也。今繹此文曰：「以道莅天下，其鬼不魘；不唯其鬼不魘，其神不傷人；不唯其神不傷人，聖人亦不傷人。」始怡然理順矣。詩抑「匪手携之，言示之事。匪面命之，言提其耳。」「匪」亦「不唯」之合音。非匪古通用。（p. 126）

蒲立本（E. G. Pulleyblank）在「非、唯和某些相關的詞」（“Fei 非, Wei 唯 and Certain Related Words”，慶祝高本漢先生七秩壽辰文彙 *Studia Serica Bernhard Karlgren Dedicata*, 1959）一文中指出高氏有此說法，並且說魏禮（Arthur Waley）的英譯老子與高說相符。不過他對高氏對詩經抑篇的解釋並未採用，而引用高本漢（Bernhard Karlgren）的英譯詩經 p. 218。

蒲氏引用了古典中一些「非」（匪）和「唯」（惟、維、佳）對舉的例子，如：

非予自荒茲德，惟汝含德，不惕予一人。（書盤庚上）

非佞折獄，惟良折獄。（書呂刑）

匪舌是出，維躬是瘁。（詩小雅雨無正）

今余非敢夢先公又（有）進退，余懋稱先公官。今余佳令女（汝）死嗣葦宮蓼人。（卯殷，兩周金文辭大繫考釋頁 85）

非宅是卜，唯鄰是卜。（左傳昭三）

並且說：

「非」和「唯」語法行為的密切相似，在早期漢語中最密切，然後分開，現在已經充分的顯示出來。它們在語音上也很相似。「非」來自上古音 $piwər$ ，「唯」來自上古音 $djwər$ 。在漢語中合音詞已確立了，自然發生「非」乃否定詞「不」和「唯」之合音的想法。……我想我們可以採用「非」＝「不唯」的公式並且暫時認為是合音。（前引文 p. 183）

蒲氏雖然採用了高亨「非者蓋不唯二字之合音」的說法，可是高氏把「不唯」解作「不獨」，是較後時期的用法；而蒲氏則把「不唯」的「唯」當作繫詞，所代表的時代較早。其說法可以破前引王力氏結論「表明語為名詞性者，在六朝以前，沒有真正的純粹的繫詞」的說法。

肆、論繫詞「是」的來源兼論其他準繫詞

關於「是」字繫詞性的來源，我和王力氏一樣，都認為和指代詞「是」有關。在拙著繫詞「是」的起源裏，曾有所討論，現在不妨抄在下面。

在先秦的文獻中，有時「是」字用作判斷句的主語，複指前面的成份，如：

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論語里仁）

穀與魚鼈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是使民養生喪死無憾也。（孟子梁惠王上）參梁惠王上：「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

不過這一類的例子，「是」字都可以用「此」字來替代。如：

商文曰：是吾所以加於子之上已！（呂氏春秋執一）史記吳起傳作（此乃吾所以居子之上也。）

有時「是」和「非」對舉，表示正反兩面，如：

王之不王，非挾太山以超北海之類也；王之不王，是折枝之類也。（孟子梁

惠王上)

是祭祀之齋，非心齋也。（莊子人間世）

但是也可以用「此」字來替「是」字，如：

此庸夫之怒也，非士之怒也。（戰國策魏策四）

此天之亡我，非戰之罪也。（史記項羽紀）

有時「是非」連文，如：

是非知能材性然也，是注銷習俗之節異也。（荀子榮辱）

這也表示反正兩方面，「是非」的「是」無疑的是代詞。

有時「則是」連文，如：

不識王之不可以爲湯武，則是不明也；識其不可，然且至，則是干澤也。

（孟子公孫丑下）

己誠是也，人誠非也，則是己君子而人小人也。（荀子榮辱）

這一類不過是判斷句「是……也」前面加一聯詞「則」字，有時也可用「則此」，如：

則此禹之所以征有苗也。……則此湯之所以誅桀，也（墨子非攻下）下文又云：「此卽武王之所以誅紂也」。

前面用「則此」，後面用「此卽」，也就等於「此則」（孟子公孫丑下：「此則寡人之罪也」）。有時「是也」或「是已」連文，如：

水由地中行，江淮河漢是也。（孟子滕文公下）地籟則眾竅是已！……人籟則比竹是已！（莊子齊物論）

王力氏認爲這是由「是非」的意義生出來的（中國文法中的繫詞 p. 28〔又見龍品雕齋文集 p. 279〕），實際上「……是也」和「是……也」句式是相通的，如：

成名況乎諸侯，算不願以爲臣，是聖人之不得勢者也；仲尼子弓是也。一天下，財萬物，長養人民，兼利天下，通達之屬，莫不從服，六說者立息，十二子者遷化，則聖人之得勢者，舜禹是也（荀子非十二子）

案本篇上文「是它囂魏牟也」，「是陳仲史鱗也」，「是墨翟宋鉞也」，「是

慎到田駢也」，「是惠施鄧析也」，句式都作「是……也」；不應解作「然否」的「然」或「對不對」的「對」。這和論語陽貨：「子曰：偃之言是也」（比較雍也：「子曰：雍之言然」），微子：「是魯孔丘與？曰：是也」，「是也」解作「然也」不同。

上面的許多「是」字，王力氏都不認為是繫詞，但他又說：

「是」字雖是指示代名詞，但當其用於複指時，其作用在乎說明上文。繫詞的作用在乎表明主格，與說明上文的作用相差很近，只要指示的詞性減輕，說明的詞性加重，就很自然地變為繫詞了。……譬如「富與貴，是人之所欲也」，轉變成「富與貴都是人們所希望的」，真是極自然的轉變了。（前引文 p. 30）

高名凱漢語語法論 p. 89 說：

「是」字之用作繫詞者並不是古代所沒有的。孟子公孫丑下「不識王之不可以為湯武，則是不明也」，禮記三年問「若駟之過隙，然而遂之，則是無窮也」，這些句子的「是」字不是繫詞是什麼？王力先生以為這些句子中的「是」字只是指示代名詞，而不是繫詞，這就是他所以有這種誤會的原因。要知道中國語的繫詞和印歐語不同，他不是用 verb to be 去表示，而是用指示代名詞或其他動詞去表示的。「是」字是指示詞，這是不錯的。就是把他當作繫詞用的時候，他也保留著一些指示詞的意味。所以「是」之是否繫詞並不能以他是否指示詞來決定，應當以他是否帶有繫詞的性質來判斷。案高氏只是對於「繫詞」這一名稱所下的定義，和王氏有點不用，因此發生解釋上的差異。上面所舉的例子，「是」字大約相當於現代語的「這是」，而不相當於現代單用的「這」或「是」。高氏也承認「就是把他當做繫詞用的時候，他也保留著一些指示詞的意味」，可見和後來不帶指示詞意味的繫詞「是」終究有點不同。（中國言語論文集，pp. 404-406）

以上所引是我在 1953 年發表的，到現在我的意見還沒有什麼改變。

顏祥霖 1986 年用英文發表了漢語繫詞「是」的來源 (Sian L. Yen: "The Origin of the Copula Shi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中國語言學報，

Vol. 14, No. 2, pp. 228-242) 一文，中文提要說：

雖然繫詞的「是」起源于用作指示代詞的「是」的說法受到了不少學者的支持，各種證據顯示這個繫詞是從用作肯定詞的「是」發展出來的，因為「是」字在古漢語中跟「非」字是很常用的對語，「是」字就被用作跟否定詞「非」字相對的肯定詞。如此，用作肯定詞的「是」開始出現在否定詞「非」字所出現的環境，既然否定詞「非」字最常用于主詞與名詞性述詞之間，用作肯定詞的「是」——正像一個繫詞——也就出現在這個位置。

繫詞的「是」起源于肯定詞的說法，不但可以說明繫詞「是」的發展，並且也可以解釋現代漢語中「是」的其他用法。（前引文 p. 242）

我覺得一種新的用法發生時，往往先經過一個過渡時期，產生了一些新舊兩解皆可適合的例子；例如前引「是」字用作判斷句的主語複指前面的成份，或「是」和「非」對舉的例子，都可能發生歧義。這才是「是」字由指代詞變成繫詞的樞紐，而不是如顏氏所假定的。

顏氏所舉的例子如：

則王莽所致鳥鳳皇也。如審_○是王莽致之。是非瑞也。（論衡講瑞）

汝是爲臣下非法。（三國志吳志卷十甘寧傳）

在「是」字後的表語不是名詞，而是主謂式或謂語式。他認為這才和否定性繫詞的例子如：

非神敗令尹。令尹其不勤民，實自敗也。（左傳僖二十八年）

情形類似。也類似現代國語：「他是有學問。」是加重語氣的。其實他所舉的例子都比較晚，比起戰國末年繫詞「是」正式使用的時代相差二、三百年，不足據爲典要。

馮春田從王充論衡看有關繫詞「是」的問題（程湘清主編兩漢漢語研究，1984年山東教育出版社出版，pp. 341-364）研究論衡中的「是」字，把論衡中的形容詞「是」以及它轉化來的另外兩種類型的「是」歸納爲A型、B型、C型三類，加以分析。現在我把該文加以濃縮如下：

1. A型

王力先生指出：此義「是」字與表示「錯誤」或「不對」的「非」字相對。A₁

類「是」在句子裏主要充當諸如主語、賓語、定語之類的體詞性成份。例如：

(1) 訟必有曲直，論必有是非。非而曲者爲負，是而直者爲勝。（物勢）

A₂ 類「是」。從意義上說，它與 A₁ 類大致相同，不過，它在句子裏並不是充當主語、賓語、定語之類的體詞性成分，而是作爲形容詞充當句子的謂語，對主語作「是非」之「是」的敘述。例如：

(1) 武王誅紂是乎，天當安靜以祐之；如誅紂非乎，而天風者怒也。（感虛）

2. B 型

B 型「是」從含義上看，與 A 型已經不同。它不再是表示「正確」或者「對」的意思，而是表示「實在」或者「真實」的意義。我們認爲這是由 A 型引申來的。因爲，由「正確」或者「對」的意義，是很容易引申出或轉化爲「實在」、「真實」的意義的。

B₁ 類「是」在句子裏也主要是充當主語、賓語或者定語。例如：

(2) 賭真是之傳與虛妄之書相遠，則並爲短書，不可信用。（書虛）

B₂ 類「是」在句子裏充當謂語，表示對主語所代表的事物作「實在」或「真實」性的敘述（或肯定）而有別於 B₁ 類「是」。例如：

所謂神者，何神也？百神皆是，百神何故惡人爲井（感虛）

3. C 型

C₁ 型即「是」之前有連接詞或者修飾成分的。例如：

鷹之擊鳩雀，鵠之啄鵠雁，未必鷹、鵠生於南方而鳩雀、鵠雁產于西方也，自是筋力勇怯相勝服也。（物勢）

C₂ 類「是」，它前面沒有連接詞或者修飾語，但有別的語法成分。一種情況是它的前面有主謂詞組，這主謂詞組又不是標準的主語。如：

假令日出是扶桑木上之日，扶桑木宜覆萬里，乃能受之。（說日）

C₃ 類「是」。和 C₂ 類一樣，它之前沒有連接詞或者修飾語，但它有標準的主語。例如：

（魏顓）夜夢見老父曰：「余是所嫁婦人之父也。爾用先人之治命，是以報汝。」（死僞）〔法高案：左傳宣十五：「顓見老人結草以亢杜回，杜回饋而

顛，故獲之。夜夢之，曰：余，而所嫁婦人之父也。」杜注：「而、女也。」

（「女」同「汝」）」（參 p. 354）

接著馮氏說：

從意義上說，C型「是」和 B₂ 類「是」基本相同，都是表示「實在」或「真實」性的肯定或是認。從形式上看，C型「是」和 B₂ 類「是」的最根本的區別在於 B₂ 類「是」的後面不出現別的語法成分（語氣詞除外），而C型「是」的後面則有它所肯定、是認的對象。

我們認為，C型和 B₂ 類「是」為同一來源，即認為它們都來源於形容詞的「是」。如果把以上討論內容的中心概括成一個輪廓，即：

$$\begin{aligned} A &\longrightarrow B \longrightarrow C \\ [A_1] &\longrightarrow [B_1] \quad X \\ [A_2] &\longrightarrow [B_2] \longrightarrow [C_1, C_2, C_3] \end{aligned}$$

A型（即形容詞）「是」轉化為B型「是」：其中 A₁ 轉化為 B₁，A₂ 轉化為 B₂。B型「是」和C型「是」有轉化關係，這主要是 B₂ 類和C型（包括 C₁、C₂、C₃ 三類）之間的轉化。（前引文 pp. 349-350）

不過馮氏又說：

至於C型「是」，有時很像是由指示代詞「是」轉化而來的。例如，C₃ 類例（1）：「礪夷氏是其后也」，很像「礪夷氏，是〔此〕其后也」的轉化。再如C₂ 類例（1）「假令日出是扶桑木上之日」、例（3）「察之是珠」等等，都可以這樣看待。也就是說，C型「是」有些例子在形式上很可以讓我們認為是指示代詞的轉化。（前引文 p. 352）

可見馮氏也不能否認繫詞「是」有從指示代詞變來的痕跡。現在就要憑繫詞「是」出現時間的先後來決定了。在馬王堆漢初墓葬中的幾條「是是帚彗」等句發現以前，東漢初年的論衡中的繫詞應該是很早的了。馮氏似乎不知道 1973 年發現的馬王堆漢墓中的資料，所以還認為論衡中的資料是繫詞「是」出現最早的了。殊不知論衡已經晚了一百多年，所以不能根據它來說明繫詞「是」的演變。反而馮氏提出的由指示詞「是」變成繫詞的說法，與王力氏和我的說法相類似，在時代上也比較適

合。

除了我在前引拙著繫詞「是」的起源一文而外，還有一個理由可以支持鄙說。

我們知道：上古的「非」字還可以寫作上聲「匪」字。蒲立本氏已經證明了「非」是「不唯」的合音，所以「非」字讀成平聲。另外，聞一多氏提出「匪」出於「彼」的說法（見前引王力氏中國文法中的繫詞所引），「匪」、「彼」、「是」都是上聲字。如果這個說法可以成立，那麼可以加重了繫詞「是」由指示詞變來的說法的比重了。

我們進一步要問：「是」和「此」都隸古音支部上聲，為什麼「是」字後來用作繫詞而「此」字則否呢？王力氏前引文說：

如果它（法高按：「它」指「是」字）與所複指的名詞或子句緊接，如其餘諸例，則「是」字可以省去，寫成「富與貴，人之所欲也」一類的形式。「也」字普通是不省去的；如果像荀子性惡篇：「禮義積偽者，是人之性」，偶然省去「也」字，加上「者」字，就不可以「此」字代「是」字了。由此看來，「是」字與「此」字畢竟有很微的差別：「是」字的複指性較輕，「此」字的複指性較重。（龍蟲並雕齋文集 p. 275）

王氏並沒有說明為什麼「是」字的複指性較輕，所以他的說法也不能解決問題。

我在中國古代語法：稱代編第三章第二節「指示代詞」說：

甲骨文及西周金文未見指示代詞「此」字，稍後之金文有之，書經也相當少（今文僅無逸二見，立政一見）易唯文言一見，彖一見，繫辭十五見，說卦一見，詩經中常見，論語無「此」而有「斯」。⁴

「是」字下云：

指示代詞「是」，又作「寔」、「氏」，甲骨文未見，周金文、易、書、詩及列國時代皆有之。（稱代編 p. 121）

可見指示代詞在早期出現的頻率遠比「此」字為高，這也許是「此」字不用作繫詞的

4 清初顧炎武日知錄卷六「檀弓」條云：

論語之言斯者七十，而不言此，檀弓之言斯者五十有三，而言此者一而已。大學成於曾氏之門人，而一卷之中，言此者十有九。語音輕重之間，而世代之別，從可知已（爾雅曰：「茲、斯、此也。」今考尚書多言茲，論語多言斯，大學以後之書多言此。）（稱代編 p. 128）

第一個原因吧！

另一個原因是由於「是非」連文（解作：「對」或（和）「錯」）已經相當習慣化了。⁵ 例如：

無是非之心，非人也。……是非之心，智之端也，（孟子公孫丑上）「是非之心」解作「辨別是非的心」。

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莊子齊物論）

因此影響到用「是」作為繫詞和「非」相對而不用「此」字。

在列國時期最常用的繫詞是「爲」字。「爲」本來是個動詞，有時卻用作繫詞，王力把它叫做準繫詞。

長沮桀溺耦而耕，孔子過之，使子路問津焉。長沮曰：「夫執輿者爲誰？」子路曰：「爲孔丘。」曰：「是魯孔丘與？」曰：「是也。」「是知津矣。」問於桀溺，桀溺曰：「子爲誰？」曰：「爲仲由。」曰：「是魯孔丘之徒與？」對曰：「然。」（論語微子）「是魯丘與」、「是知津矣」和「是魯孔丘之徒與」裏的「是」都是近指代詞，而不是繫詞。「是也」相當於「然」。

左師曰：「誰爲君夫人？余胡弗知？」（左傳襄二十六年）

爾爲爾，我爲我，爾焉能浼我哉？（孟子公孫丑上）

是爲是，非爲非，能爲能，不能爲不能。（荀子強國）

王力在中國文法中的繫詞一文第三節「論『爲』字」對「爲」的繫詞性用法討論得很詳細，並且稱它爲「準繫詞」（龍蟲並雕齋文集，pp. 259-273）；不過他也承認前引論語微子那一段，「爲」字的「繫詞性更重，可見這一類的句子是屬於『名句』的」（前引書 p. 269）。

此外，王氏又舉出兩個與「爲」字相近似的準繫詞。前引文說：

「曰」字「謂」字，與「爲」字爲雙聲，其韻部也頗相近，故在某一些情形之下可以互相通假。王引之在經傳釋詞裏說：

「曰」猶「爲」也，「謂之」也。若書洪範「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

5 此點蒙趙芳藝同學在討論時提出。

曰金，五曰土」之屬是也。故桓四年穀梁傳「一爲乾豆，二爲賓客，三爲充君之庖」，公羊傳「爲」作「曰」。家大人曰：「謂」猶「爲」也。易小過上六曰：「是謂災眚」，詩賓之初筵曰：「醉而不出，是謂伐德」，「是謂」猶「是爲」也。莊二十二左傳：「是謂觀國之光」，史記陳杞世家作「是爲」，是其證也。

……如果拿現代白話去翻譯這種「曰」字「謂」字，也只該譯成「叫做」，不該譯成「是」字。

說到這裏，我們可以明白：在「爲」字與「曰」「謂」通用的情形之下，只是「爲」字被假借爲「曰」「謂」之用，不是「曰」「謂」被假借爲「爲」字之用。這種分別很關重要，因爲可以說明「爲」字在此情形之下仍可認爲普通的動詞，不必認爲純粹的繫詞。（前引書 pp. 272-273）

王力前引文曾論到「與『是』字相近似的準繫詞」，他說：

除「爲」「是」二字外，被一般人認爲肯定繫詞的有「卽」「乃」「係」等字。（龍蟲並雕齋文集，p. 292）

「乃」字解作「就是」，例如：

此乃其精也。（管子水地）

是乃狼也，其可畜乎？（左傳宣四年）

是乃仁術也。（孟子梁惠王上）

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莊子大宗師）

以上見於列國時期。漢代尤其常見，參詞詮卷二「乃」字條。潘允中前引書 pp. 191-192 認爲「乃」字「用作準繫詞，多見於春秋前後的作品」，似乎不切實際。

「卽」字用作準繫詞之例，見詞詮卷六「卽」字條。似乎比「乃」字流行得較晚一點，大體盛行於漢代。例如：

民死亡者，非其父兄，卽其子弟。（左傳襄八年）

梁父卽楚將項燕。（史記項羽紀）

少府徐仁，即丞相車千秋女壻也。（漢書杜延年傳）

宮即曉子女。（又外戚趙后傳）以上見詞詮卷六「即」字條。